

银河聚汇全景 3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聚汇全景3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20-01-21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1,333,727.61
本期利润(元)	-12,543.10
份额净值(元)	1.0189
份额累计净值(元)	1.0189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0.00	0.00
	其中:股票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3	基金	1,227,826.80	91.15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	信托投资	0.00	0.00
7	银行存款	118,940.30	8.83
8	其他资产	330.85	0.02
9	资产合计	1,347,097.95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无。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无。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	---------	-------	----------------

000914	中加纯债债券	311,023.35	327,600.89	24.56
007529	嘉实汇鑫中短债债券 A	214,600.37	232,562.42	17.44
008746	财通多利债券 A	162,518.18	180,200.16	13.51
014198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 (LOF)C	88,399.14	98,733.00	7.40
740602	长安货币 B	74,511.83	74,511.83	5.59

(五)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六)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1.00%

(九) 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徐杰先生，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已通过 CFA 三级考试。曾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10 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投资经理，主要从事公募基金和私募基金的研究、投资工作。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赵满思，硕士。2014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多只产品投资助理。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目前主要从事 FOF 类产品的投资以及基金的研究工作。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一、市场回顾

本年度，A 股总体向下。前 2 个月存在普涨的机会，4 月下旬之前，人工智能带动 TMT 板块形成了阶段性、局部性行情。此后到年末震荡下行。主要跌幅发生于 8-12 月。前三季度表现不错的一些周期类和稳定类股票，在 4 季度发生了较大下跌，12 月时小盘股呈现出一定见顶迹象。股市的表现，重点反映了宏观经济面临的长期挑战，关注点越来越聚焦于长期，对短期边际变化敏感度越来越弱。

国内债市全年大幅上涨。从分布上看，前 7 个月高斜率上涨，后 4 个月震荡。债市反映了对于经济基本面的预期，同时也反映了股市机会匮乏，资金的无奈选择。

商品市场全年上行。明显分为 3 段行情。第 1 段自年初到 5 月下旬，震荡下行。自 5 月下旬到 9 月，快速大幅上涨。此后直到年底，均是窄幅震荡行情。商品市场的驱动因素，一方面是基本面，另外一方面是国内政策预期和海外美联储降息预期。

海外发达市场中，股票大幅上涨，尤其是美股在英伟达带领下，从年初上涨到 7 月。8-10 月调整了 3 个月后，年末继续大幅攀升。日本、印度、德国、法国等股市都大幅上涨。美国国债市场则是跌宕起伏，10 年美债收益率从年初不到 4%，攀升至 10 月末的 5%，后面 2 个月因为预期降息，又急速回到 4% 以下。海外市场的驱动因素，主要是 AI 科技的发酵和通胀下降带来的降息预期。

二、策略思路

管理人主要分两个层次进行配置：

1、大类资产配置

管理人综合考虑资产性价比、宏观和政策环境、市场走势以及本产品风险承受能力，考虑各大类资产的配置安排。其中核心是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权益

资产内部，会按照大小盘维度、成长价值维度、主观量化维度，考虑风格配置。

2、基金选择和配置

基金是本计划主要投资工具。管理人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工具，考察基金的历史业绩表现和回撤控制能力、基金经理的投资框架、基金经理投资风格与市场的适配性等。从偏好上，管理人会优先考虑具有长期持续超额收益表现的基金经理和基金；从组合构建上，本计划会考虑风格的平衡和对冲，追求相对较低的贝塔，注重控制最大回撤。

三、策略回顾和展望

本计划在前3季度保持了较高仓位。4季度进行了减仓，权益仓位调低至相对基准偏低的位置。在A股股票市场普遍下跌的情况下，仓位上获得了部分超额收益。所选权益基金相对于公募权益类基金平均值，也获得了一定的超额收益。所以总体上，本计划相对于公募基金同类产品，获得了仓位和基金选择两项超额收益。

2024年的A股表现可能会好于2023年。主要是市场参与者普遍悲观，市场预期较低。如果经济基本面发生超预期好转，将有利于市场见底回升。如果美债收益率下行，将有利于A股，但其影响可能需要更长时间才能观察到。2024年重点关注的风险，主要是地缘博弈风险和海外宏观面超预期下滑的风险。

随着市场走向平稳，会考虑逐渐加配权益类资产；重点关注低估值和科技两大方向，也会适当关注海外资产。

未来，管理人将增加量化模型研发和提升，通过更多量化手段来增强市场研判、风格配置以及基金筛选，积极调整组合仓位和结构，力争为委托人取得更好的收益、更低的回撤，提升委托人持有体验。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

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对银河聚汇全景 3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托管人签署的本计划相关协议约定，依法安全保管本计划财产，不存在损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托管人签署的本计划相关协议约定，对本计划资产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本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托管人签署的本计划相关协议约定，复核了本计划资产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计划本期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计划资产的配置状况、价值变动情况，未发现复核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

六、资产管理计划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本报告期末（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18,940.30	326,446.63
结算备付金	0.00	13,876.08
存出保证金	330.85	1,203.34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7,826.80	3,607,483.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11,898.81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433.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347,097.95	3,961,341.77
负债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元)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元)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应付清算款	0.00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986.61	208,977.50
应付托管费	56.50	522.61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付交易费用	23.33	8,185.16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0.00
应交税费	0.00	1,754.94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负债	10,303.90	10,000.00
负债合计	13,370.34	229,440.21
实收基金	1,309,019.65	3,646,785.64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4,707.96	85,115.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3,727.61	3,731,901.56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1,347,097.95	3,961,341.77

(二) 利润表

项目	本期（元）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22,967.42
利息收入	1,70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39.97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20,227.12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二、营业总支出	35,510.52
管理人报酬	18,026.70
托管费	1,802.68
销售服务费	0.00
投资顾问费	0.00
利息支出	0.0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税金及附加	0.00
其他费用	15,681.14
三、利润总额	-12,543.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3.1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43.10

七、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年固定管理费率为 0.5%。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月支付

（二）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年托管费率为 0.05%。
------	---------------------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月支付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以投资者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是年化 6%。									
计提方式	<p>当年化收益率不高于 6%时，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p> <p>当年化收益率高于 6%时，管理人对超过 6%的收益部分提取 30%的业绩报酬。</p> <p>具体计算方法如下：</p> <table border="0"> <tr> <td>业绩报酬计提标准</td> <td>计提比例</td> <td>业绩报酬(H)</td> </tr> <tr> <td>当 $R \leq 6\%$时</td> <td>0</td> <td>不提取业绩报酬</td> </tr> <tr> <td>当 $R > 6\%$时</td> <td>30%</td> <td>$H = N * P * (R - 6\%) \times 30\% * T / 365$</td> </tr> </table> <p>其中： R 为投资者每笔份额的年化收益率；</p> <p>$R = 100\% \times (P1 - P0) / P \times (365 \div T)$。</p> <p>P1=集合计划业绩报酬提取日该笔份额累计净值；</p> <p>P0 =集合计划该笔份额参与日份额累计净值；</p> <p>P =集合计划该笔份额参与日份额单位净值；</p> <p>T=投资者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含）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含）的天数；未计提过业绩报酬的首个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投资者份额认购/参与确认日；</p> <p>H=集合计划本笔退出份额管理人业绩报酬；</p> <p>N=集合计划本笔退出份额；</p>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H)	当 $R \leq 6\%$ 时	0	不提取业绩报酬	当 $R > 6\%$ 时	30%	$H = N * P * (R - 6\%) \times 30\% * T / 365$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H)								
当 $R \leq 6\%$ 时	0	不提取业绩报酬								
当 $R > 6\%$ 时	30%	$H = N * P * (R - 6\%) \times 30\% * T / 365$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在业绩报酬计提日计提，由管理人在计提当日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计提金额，托管人复核后据此计提应付管理人业绩报酬。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八、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自 2023 年 9 月 28 日起，本产品投资经理由赵满思、郝力芳变更为赵满思、徐杰，相关信息已披露。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1、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起，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杜鹏飞先生。合规总监和首席风险官变更为潘多亮先生。魏琦女士代任公司总经理。

2、自 2023 年 6 月 5 日起，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冰先生。

3、自 2023 年 8 月 11 日起，公司总经理变更为王青女士。公司首席风险官变更为王东先生。

4、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公司合规总监变更为杨柳女士。

5、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新任吴剑飞为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新任王青、王东、杨柳、魏琦、牟珊珊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九、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30 日